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易瑞生物（股票代码 300942）		
保荐代表人姓名：周磊	联系电话：010-66555013		
保荐代表人姓名：付书博	联系电话：010-66555013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周磊、付书博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4 年度			
现场检查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6 日-2025 年 4 月 17 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p>现场检查手段：</p> <p>查阅公司现行治理规则和内控制度等规则，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基本制度，查阅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及记录，向公司相关部门人员了解公司基本制度的执行情况，了解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勤勉尽责情况及变动情况，了解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化情况及控股股东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情况。</p> <p>查阅公司组织结构图、定期报告及相关制度文件；了解公司与关联企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了解公司治理的基本业务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等违规情况。</p>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注：对于 2024 年度公司董监高变动，公司已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内部控制			
<p>现场检查手段： 查阅公司现行治理规则和内控制度、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相关工作报告等，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情况，向相关人员了解公司内审部门工作情况和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 查阅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投资决策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公司对外投资交易情况；向公司相关部门人员了解公司与关联企业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了解公司治理的基本业务情况和发展规划，核查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等违规情况。</p>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如适用）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如适用）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如适用）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如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 信息披露			
<p>现场检查手段： 取得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及信息披露文件，查阅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核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查阅公司内幕信息公告及相关文件。</p>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 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p>现场检查手段： 查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公司内部的相关规定；搜索主要媒体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报道。查阅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材料、关联方资金(如有)往来明细；向公司相关部门人员了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了解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情况。</p>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募集资金使用			
<p>现场检查手段： 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其制定、审批的相关三会文件，查阅募集资金台账，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取得募集资金存放三方协议及相关的会议审批文件，取得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大额支付凭证及原始凭证等材料；了解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方向及合规情况。</p>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	√（注：公司募		

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且2024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详见本报告“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业绩情况			
<p>现场检查手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就公司业绩情况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进行访谈；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就公司业绩变动趋势进行比较；对有关文件、原始凭证及其他资料或客观状况进行查阅、复制、记录。</p>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注：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1.65万元，较去年增长109.26%，业绩扭亏为盈。详见本报告“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p>现场检查手段： 查阅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的承诺文件，核对履行承诺条款对应的相关材料，了解承诺履行情况及相关信息披露情况。</p>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其他重要事项			
<p>现场检查手段： 现场检查人员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访谈；查阅了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文件及重大合同文件，查阅了与重大投资、大额资金往来等相关的内部程序文件及对应的资金凭证；对有关文件、原始凭证及其他资料或客观状况进行查阅、复制、记录。</p>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注：公司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所投资的体外诊断行业相关标的受到行业整体影响，经营状况不佳，公司计提了相关投资损失，详见本报告“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注：受国内外公共卫生防控政策变化影响，体外诊断业务市场环境存在一定变化，公司从2023年开始收缩体外诊断业务，2024年以来公司生产经营环境不存在重大变化）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注：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不到位，2024年2月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管措施。公司已按相关要求整改完毕。）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p>（一）业绩大幅波动，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扭亏为盈</p> <p>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1.65万元，较去年增长109.26%，业绩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包括：</p> <p>1、2023年体外诊断业务受宏观层面影响，经营损失以及投资损失均较大，2024年战略性收缩该业</p>			

务后各项费用以及损失大幅降低

2023 年体外诊断业务收入 4,768.98 万元，毛利率-12.06%，毛利-575.33 万元。同时，因该业务市场需求急剧缩小，公司为谨慎考虑，分别对相关库存以及无法搬迁，未来无法继续使用的设备计提存货跌价 2,857.48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51.34 万元。2024 年体外诊断业务收入仅 199.61 万元，主要为毒检检测产品授权费及部分原材料处置收入，亦不存在相应存货跌价以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同时，因 2023 度 5-6 月陆续优化了该板块各项人员及费用开支，2024 年较 2023 年节约经费近 6,500 万元。

公司参与投资了产业基金深圳鼎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瑞投资”）、深圳正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瑞投资”）。2023 年度，鼎瑞投资、正瑞投资所投资的体外诊断行业相关标的亦受到行业整体影响，经营状况转劣，2023 年度公司相应计提了 5,444.83 万元投资损失。2024 年度，鼎瑞投资、正瑞投资投资的标的经营状况有所改善，相较去年同期，公司相应计提了 768.63 万元投资损失，金额大幅减少。

2、2024 年专注于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业务和动物诊断业务，实现了两大业务板块毛利增长

（1）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业务

公司积极推进国际化的战略布局，在人员储备、渠道建设、市场推广、ILVO、AOAC 认证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海外市场拓展取得一定成效。公司已成功打开法国、德国、瑞士、葡萄牙、摩洛哥等空白市场，并实现乳制品等检测产品在土耳其、巴西等市场的广泛认可和良好反馈。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业务毛利同比增长 1,834.85 万元。

（2）动物诊断业务

2024 年度，公司围绕食品安全领域持续深化业务布局，推进在动物诊断业务板块资源投入和建设力度。一方面，公司完善了猪检测系列的产品线、成功研发了与 B 超检测结果符合率高达 99%的羊早孕检测产品，并在部分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研发生产了可常温运输的冻干类产品。另一方面，牛早孕产品在印度等国家快速增长，并通过了韩国客户验证。2024 年度，动物诊断业务毛利同比增长 657.25 万元。

3、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后，2024 年度无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 4 月，因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造成公司股价波动，继续推进和实施激励计划难以达到对激励对象的激励效果，公司终止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4 年度减少股份支付费用 463.64 万元。

综上，公司战略性收缩体外诊断业务后，报告期内该业务相关的各项成本费用相应大幅减少；同时，公司聚焦食品快检与动物诊断板块业务，进一步推进精益化管理，持续加强成本管控，深化降本增效，提升整体运营效率，盈利能力得到了改善。

保荐机构提醒投资者关注易瑞生物体外诊断业务收缩事项，同时关注前述事项带来的投资风险。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业绩情况，并督导上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存在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且募投项目 2024 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存在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存在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新政工业园厂房 B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政工业园厂房 B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与‘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并将募投项目建设期延长为 3 年至 2024 年 2 月 4 日。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展

情况，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8月24日。由于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之一“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主体大楼仍在建设中，受产业园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项目”的建设进度较预计将有所延迟。为更好的保障募投项目质量以实现效益，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3)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新政工业园厂房B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与‘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变更为“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之一“深圳市宝安区新政工业园厂房B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拟不再续租，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拟整体搬迁至“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的需要。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4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2024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包括深圳市宝安区新政工业园原租赁厂房B栋一至四层，以及“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

①新政工业园原租赁厂房：新政工业园内募投项目产线已建成投产，投入总金额为2,450.96万元，约占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的11.48%；同时，该工业园内还建有的体外诊断业务产线（非募投项目产线）已自2023年下半年起基本停产。鉴于前述体外诊断业务产线调整所带来的降本增效需要，加之公司自有产权的“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屋于2024年下半年建设完工，因此公司决定将新政工业园厂房整体搬迁至产业园新建厂房并进行退租。为保证搬迁和退租工作的顺利实施，2024年上半年公司启动了固定资产盘点、利旧和处置，装修拆除，场地复原等一系列准备工作。考虑到搬迁准备工作对募投项目产线运营的影响，同时综合评估业务规划和各产线生产效率、生产成本等情况，公司系统化管理和统筹调配了食品安全快检业务整体的产能资源，暂停了募投项目产线的运营，进而影响了本年募投项目产线的经济效益实现情况。2024年第四季度，募投项目产线已完成搬迁并逐步恢复正常运行。

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地点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②“宝安生物检测与诊断产业园”新建厂房：产线仍在建设中，故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业化项目（二期）、动物诊断产品产业化项目、快检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在建设期，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关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重大变化，并督导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比例较高

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185万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比例为25.1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41%。其中，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735万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比例为23.30%，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总股本401,317,397股的比例为14.29%，对应融资金额为15,000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督促上市公司关注前述股权质押情况导致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控制权稳定的风险，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前述事项带来的投资风险。

（四）关于公司董监高变动

2024 年度，公司董监高团队发生一定变化，财务总监等重要职位存在变动，公司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提示公司及投资者关注财务总监等重要职位变动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可能造成的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定期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 磊

付书博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